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

老人浴缸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电话：15821651181

邮编：242000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寒亭工业集中区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技改 迁建（划√）				
建设地点	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寒亭工业集中区国资大道北侧				
主要产品名称	RTM 工艺老人浴缸				
设计生产指标	年产量 15000 台/年				
实际生产指标	年产量 15000 台/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0 月 9-11 日及 10 月 21-22 号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宣城市宣州区 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2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3 万元	比例	1.03%
实际总概算	3540 万元	环保投资	36 万元	比例	1.02%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8.1）；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6、《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一〇四号，（2022.6.5）；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10.1）；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环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9、《安徽省环境管理保护条例》（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8.1.1）；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				

	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11、《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宣城市宣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2023.1.18； 12、《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1380吨PVC管材、50万m³聚氨酯复合装饰保温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宣区环审〔2022〕3号）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2022.1.18； 13、《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2023.7）； 14、关于《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宣取环审[2023]80 号，2023.8.10）； 15、《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应急预案》第I、II版； 16、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材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苯乙烯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中特别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1-1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table><tr><th>污染物名称</th><th>排放限制mg/m³</th><th>标准来源</th></tr><tr><td>颗粒物</td><td>60</td><td rowspan="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5特别排放限值</td></tr><tr><td>非甲烷总烃</td><td>20</td></tr><tr><td>苯乙烯</td><td>20</td></tr><tr><td>臭气浓度</td><td>2000</td><td>《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td></tr></table>	污染物名称	排放限制mg/m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6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5特别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20	苯乙烯	20	臭气浓度	200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污染物名称	排放限制mg/m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6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5特别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20													
苯乙烯	20													
臭气浓度	200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2 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名称
无组织废气	表 1 厂界标准值	臭气浓度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污染物	排放限值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标准名称
非甲烷总烃	10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30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未作要求的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寒亭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表 1-3 废水排放标准(单位:mg/L, 除 pH 外)

标准	pH	COD	BOD ₅	SS	石油类
寒亭镇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400	200	200	3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 B 级标准	/	/	/	/	45
本项目废水执行标准	6-9	400	200	200	3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8)

3、噪声污染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标准限值。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具体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单位:dB(A)

标准类别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 中 2 类	60	50

4、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标准

项目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中有关规定和要求。危险废物临时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1.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1、地理位置**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

建设项目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寒亭工业集中区，项目所在地地理坐标为：118 度 34 分 15.653 秒，30 度 54 分 59.526 秒。

2、总平面布置

建设项目用现有厂房，购置双控旋片式真空负压机组、加热搅拌罐、美国 MVP 胶衣喷涂机、美国 MVP 树脂注射机等设备 6 台（套），达产后形成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的生产能力（下述为 RTM 工艺老人缸项目）。具体总平面布置见附图二。

3、项目背景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于 7 月 16 号租赁安徽众创达家居有限公司地块的闲置厂房计划进行生产布置年产 1380 吨 PVC 管材、50 万 m² 聚氨酯复合装饰保温板项目（下述为 PVC 项目），该地块已建综合办公楼、生产车间、原料仓库、附房（本项目作为聚氨酯仓）、配电房等。年产 1380 吨 PVC 管材、50 万 m² 聚氨酯复合装饰保温板项目购置 PVC 螺旋管生产线 1 条、PVC 网管生产线 1 条、聚氨酯复合装饰保温板生产线 1 条等生产设备。

现有项目设置 PVC 螺旋管生产线 1 条、PVC 网管生产线 1 条以及聚氨酯复合装饰保温板生产线 1 条，位于车间东侧，主要生产设备有：投料机、挤出机、冷却定型机、牵引切割机、网纹编织机、收卷机、放卷机、整平机、成型机、高压发泡机等，达到年产 PVC 管材 1380t、聚氨酯复合装饰保温板 50 万 m² 的生产能力。

2021 年 9 月 30 日，PVC 项目经宣州区发展改革委，发改备案〔2021〕75 号；

2021 年 9 月，PVC 项目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改项目环评报告表；

2022 年 1 月 18 日，PVC 项目经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以“宣区环审”〔2022〕3 号文批复立项；

2022 年 5 月 24 号，PVC 项目排污许可证登记备案；

2022 年 6 月，年产 1380 吨 PVC 管材、50 万 m² 聚氨酯复合装饰保温板项目已 2022 年 6 月

验收。

本次验收项目为改扩建项目。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利用现有厂房，购置双控旋片式真空负压机组、加热搅拌罐、美国 MVP 胶衣喷涂机、美国 MVP 树脂注射机等设备 6 台（套），达产后形成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的生产能力（下述为 RTM 老人缸项目）。

2023 年 1 月 28 日，RTM 老人缸项目经宣城市宣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改备案寒政〔2023〕3 号；

2022 年 7 月，RTM 老人缸项目委托蚌埠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评报告表；

2023 年 8 月 10 日，RTM 老人缸项目经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宣区环审〔2023〕80 号”批复立项；

2022 年 8 月 30 号，《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第一版）》经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

2024 年 9 月 3 号，《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第二版）》经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

2023 年 8 月 15 日，RTM 老人缸项目排污许可证变更登记。

项目于 2023 年 9 月开工，2023 年 11 月开始安装设备，并于 2024 年 10 月试生产，目前配置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线，根据目前配置的生产设备，能够达到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能力，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线及其配套的公辅、环保设施。

1.2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名称	现有工程	改扩建工程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设置 PVC 螺旋管生产线 1 条、PVC 网管生产线 1 条以及聚氨酯复合装饰保温板生产线 1 条，位于车间东侧，主要生产设备有：投料机、挤出机、冷却定型机、牵引切割机、网纹编织机、收卷机、放卷机、整平机、成型机、高压发泡机等，达到年产 PVC 管材 1380t、聚氨酯	/	/	已验收

		复合装饰保温板 50 万 m ² 的生产能力。			
		/	依托现有车间，新增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线 1 条，位于车间西侧，主要生产设备有：双控旋片式真空负压机组、加热搅拌罐、美国 MVP 胶衣喷涂机、美国 MVP 树脂注射机等，达到年产 RTM 工艺老人浴缸 15000 台的生产能力。	依托现有车间，新增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线 1 条，位于车间西侧，主要生产设备有：双控旋片式真空负压机组、加热搅拌罐、美国 MVP 胶衣喷涂机、美国 MVP 树脂注射机等，达到年产 RTM 工艺老人浴缸 15000 台的生产能力。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原料库	厂房内设置有原料暂存区，位于各个工段的旁边，便于取用。	共用原辅材料库	共用原辅材料库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成品区分为 PVC 管材成品区和聚氨酯复合保温板成品区，PVC 管材成品区位于车间西南侧，占地面积约 1170m ² ，主要用存放加工好的 PVC 管材；聚氨酯复合保温板成品区位于车间西北侧，占地面积约 2145m ² ，主要用于存放加工好的聚氨酯复合保温板。	共用成品库	共用成品库	与环评一致
	办公楼	办公区位于车间内南侧，主要用于公司日常办公，建筑面积约 50m ² 。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综合办公楼	位于厂区东南侧，共 2 层，1 楼用于办公，2 楼用于员工住宿。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公用工程	给水	水源由市政供水管网接入厂区，供应厂区生产与生活。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供电	供电电源由市政电网供给，用电量约 200 万 kWh/a。	供电电源由市政电网供给，用电量约 50 万 kWh/a。	供电电源由市政电网供给，用电量约 50 万 kWh/a。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冷却废水。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寒亭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排入寒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二湾河，经二湾河汇入周寒河。	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依托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寒亭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排入寒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二湾河，经二湾河汇入周寒河。	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依托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寒亭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排入寒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二湾河，经二湾河汇入周寒河。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寒亭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排入寒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二湾河，经二湾河汇入周寒河。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寒亭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排入寒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二湾河，经二湾河汇入周寒河。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寒亭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排入寒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二湾河，经二湾河汇入周寒河。	与环评一致
	废气	挤出废气和发泡废气采用集气罩+软帘收集，收集后合并通过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	模具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通过布袋式除尘柜收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模具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通过布袋式除尘柜收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与环评一致

		/	模具养护工序产生的废气管道接入密闭胶衣间，与胶衣喷涂、固化，合模注射、固化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合并后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模具养护工序产生的废气管道接入密闭胶衣间，与胶衣喷涂、固化，合模注射、固化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合并后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本项目在安装环保设备阶段，考虑到低温等离子装置能效低且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后可达标排放，故未安装低温等离子装置
		/	预产品整修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通过布袋式除尘柜收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	预产品整修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通过布袋式除尘柜收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	设备基础减振、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	设备基础减振、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	设备基础减振、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	与环评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防渗	危废暂存间为重点防渗区，地面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防渗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2、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年产量		
		现有工程	改扩建工程	全厂建成后
RTM 工艺老人浴缸	台	0	15000	15000

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本次验收实际数量	备注
				现有工程	改扩建工程	全厂建成后		
1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线	双控旋片式真空负压机组	定制	0	1	1	1	
2		加热搅拌罐	定制	0	1	1	1	
3		美国 MVP 胶衣喷涂机	Patriot™ 系列	0	1	1	1	
4		美国 MVP 树脂注射机	Patriot™ 系列	0	1	1	1	
5		电动（气动）打磨机	/	0	2	2	2	
6	通风设备		/	1	0	1	0	
7	环保设备		/	1	3	4	3	

4、项目公用工程

（1）给水

水源由市政供水管网接入厂区，供应厂区生产与生活。

（2）排水

建设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寒亭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排入寒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二湾河，经二湾河汇入周寒河。

（3）供电

建设项目供电电源由市政电网供给，用电量约 200 万 kWh/a。

（4）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现有职工 20 人，实行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时长 2400h。

（5）实际总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 35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额为 36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02%。

（6）工程建设内容变动情况

根据相关文件资料，结合现场调查，根据现场勘查及业主提供相关资料，本项目建设予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对于模具养护、胶衣喷涂、固化、合模注射、固化的废气环评要求采用负

压收集+过滤棉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15m 高排气筒，安装时低温等离子装置因效能低且废气通过负压收集+过滤棉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因此未安装低温等离子装置。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的内容，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水消耗如下表所示。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主要成分及占比 (%)	设计消耗量 (t/a)			试生产期间消耗量 (t/d)
				原项目	本次验收项目	全厂	
1	原辅材料消耗	间苯新戊二醇胶衣	苯乙烯占比 30~50, 二氧化钛占比 10~20, 铝盐占比 1~10, 硅胶占比 1~10, 钴化合物占 0.1~0.25	0	85	85	0.23
2		不饱和聚酯树脂	苯乙烯占比 40~48	0	300	300	0.82
3		玻璃纤维毡	过氧化甲基乙基甲酮占比 30~37、邻苯二甲酸二甲酯占比 55~70、甲基乙基甲酮占比 1~5	0	295	295	0.81
4		固化剂	合成烷烃占比 20~30、溶剂石脑油占比 50~65、聚硅氧烷占比 2~5	0	10	10	0.027
5		五金配件	油脂占比 34、添加剂占比 3、磨料占比 63	0	360	360	0.984
6		脱模剂	/	0	0.75	0.75	0.00205
7		抛光蜡	/	0	0.1	0.1	2.73×10^{-4}

2、水平衡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和图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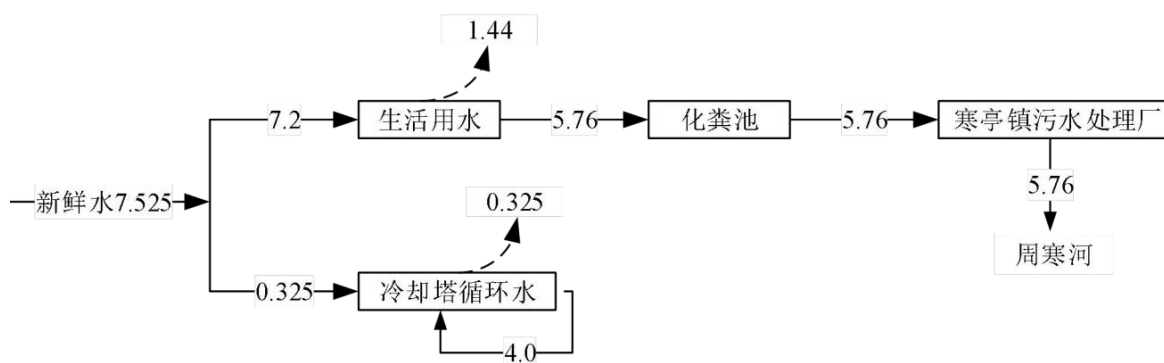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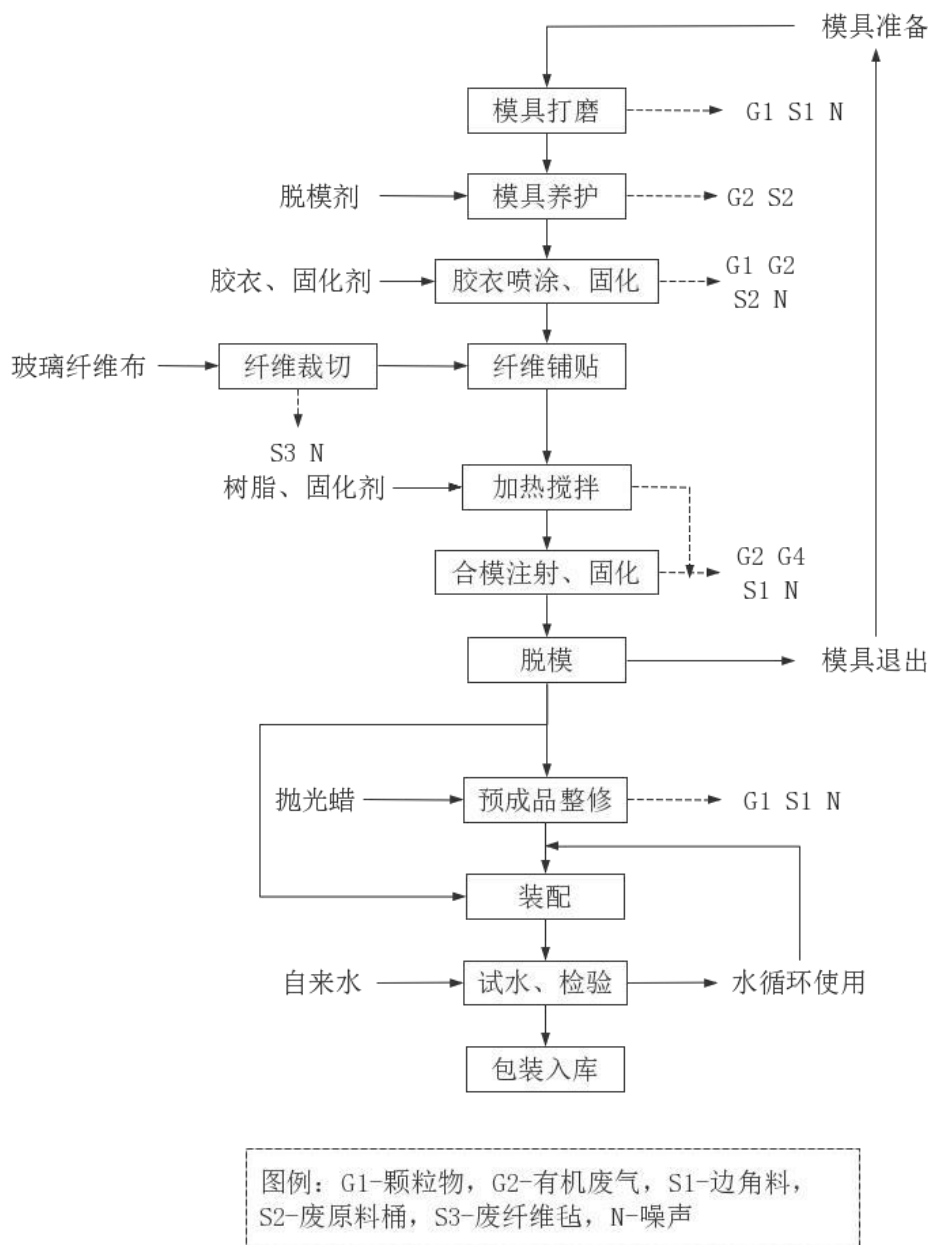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改扩建后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m³/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G—废气、N—噪声、S—固废）

图 2-3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浴缸模具均为外购，不涉及模具生产。

模具打磨：生产前首先进行模具的检查，确认模具不存在影响产品质量的缺陷存在，使用电

动或气动打磨机进行打磨、抛光，经操作后，工件转入下道工序。此工序会产生颗粒物（G1）、边角料（S1）和噪声（N）。

模具养护：加脱模剂养护，以便后续脱模。此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G2）和废原料桶（S2）。

喷涂胶衣、固化：首先将模具放置在胶衣喷涂间内，其次将胶衣、固化剂按照 100:1 的比例由喷枪设备自动调和，最后用喷枪在模具表面喷涂胶衣，喷涂完毕后，推入胶衣烘干间，等待固化；固化工序在密闭空间内操作，采用紫外线灯加热，固化时长 30~45 分钟，经操作后，工件转入下道工序。此工序会产生颗粒物（G1）、有机废气（G2）、废原料桶（S2）和噪声（N）。

纤维裁切：胶衣固化过程中，根据产品所需裁切大小规格合适的纤维毡。此工序会产生废纤维毡（S3）和噪声（N）。

纤维铺贴：待模具上的胶衣表皮烘干至可以铺设纤维毡时，根据产品设定的厚度，用纤维毡在产品表面进行均匀铺贴。

加热搅拌、合模注射、固化：纤维毡铺贴完成后，将正模和背模合在一起，然后做气密性检查，确保正、反模合并，除注料口和出气孔外的其余区域均密闭；使用加热搅拌罐将树脂加热至 135℃，然后进行树脂真空导流注射。此工序会产生颗粒物（G1）、有机废气（G2）、废原料桶（S2）和噪声（N）。

脱模：树脂真空导流注射完成并完全固化后，把正反模分开，然后把产品从模具上脱离下来。

预成品整修：检查脱模后的预成品有无瑕疵，是否需要修补、打磨、抛光，根据预成品情况适当整修。此工序会产生颗粒物（G1）、树脂等边角料（S1）和噪声（N）。

装配：产品进入装配环节，安装龙头、下水、喷嘴、支架、门、把手等一系列的其他配件安装工作。

试水、检验：整缸装配完毕后开始进行使用测试，把浴缸注满水试验有无漏水处或其他质量缺陷，检验有异常的退回上一工序返修，检验合格的流入包装工序。试水工序用水为自来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包装入库：经工厂试水检验确认合格后的浴缸进行包装工作后入库。

产污环节：

本项目运营期间生产工艺过程主要产污环节详见表 2-5。

表 2-5 本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类别	产污工序	污染物	治理措施及去向
废气	模具打磨	颗粒物	模具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通过布袋式除尘柜收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模具养护	非甲烷总烃	模具养护工序产生的废气管道接入密闭胶衣间，与胶衣喷涂、固化，合模注射、固化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合并后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胶衣喷涂、固化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乙烯、臭气浓度	
	合模注射、固化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乙烯、臭气浓度	
	预成品整修	颗粒物	预产品整修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通过布袋式除尘柜收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	厂区采用雨污分流,项目废水经处理满足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
固废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生产过程	废原料桶	
		废纤维毡	
		废边角料	
	设备维护	废纤维毡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废过滤棉	
噪声	生产过程	噪声	采取有效的隔音消声、减振降噪等设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模具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模具养护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胶衣喷涂、固化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苯乙烯、臭气浓度；合模注射、固化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苯乙烯、臭气浓度；预产品整修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1）模具打磨废气

模具打磨工序去除的主要为脱模工序后模具上残留的少量胶衣和树脂，残留量以 5‰计。打磨房采用密闭负压收集（收集效率为 95%），通过布袋式除尘柜（处理效率以 99%计）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2）模具养护废气

模具准备工序需喷涂脱模剂，会有非甲烷总烃废气挥发。项目脱模在密闭脱模房中进行，配套送排风系统，脱模房内维持微负压状态，产生的废气由排风口排出，极少逸散，收集效率以 95%计，收集到的废气管道接入密闭喷胶间，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颗粒物处理效率为 95%，有机废气处理效率为 90%）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3）胶衣喷涂、固化废气

项目胶衣喷涂、固化过程中产生颗粒物、VOCs。车间为密闭的微负压车间，收集效率以 95%计，收集后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4）合模注射、固化废气

项目合模注射、固化过程中产生 VOCs。车间为密闭的微负压车间，产生的废气由排风口排出，极少逸散，收集效率以 95%计，收集到的废气管道接入密闭喷胶间，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颗粒物处理效率为 95%，有机废气处理效率为 90%）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5）合模注射、固化废气

打磨房采用密闭负压收集（收集效率为 95%），通过布袋式除尘柜（处理效率以 99%计）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

表 3-1 项目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气名称	废气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气筒参数
1	模具打磨 废气	模具打磨	颗粒物	有组织排 放	式除尘柜+15m 高排气 筒排放	DA002, 高 度 15m
2	模具养护、 胶衣喷涂、 固化及合 模注射、固 化废气	模具养护、 胶衣喷涂、 固化及合 模注射、固 化	颗粒物	有组织排 放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3, 高 度 15m
			非甲烷总烃			
			苯乙烯			
			臭气浓度			
3	预成品整 修废气	预成品整 修	颗粒物	有组织排 放	布袋式除尘柜+15m 高 排气筒排放	DA004, 高 度 15m
						
DA002、DA003 废气处理设施				DA004 废气处理设施		

图 3-1 废气处理设施

2、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NH₃-N、SS 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寒亭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排入寒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类标准后排入二湾河，经二湾河汇入周寒河。

表 3-2 项目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名称	来源工序	污染物种类	排放 规律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办公生 活	COD、BOD ₅ 、NH ₃ -N、 SS 等	连续	化粪池	寒亭镇污 水处理厂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喷漆线、电泳线、全自动机器人手臂、空压机、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75~90dB（A）。项目主要采取选取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消声、厂房隔声等措施。

表 3-3 本项目噪声源排放情况一览表

噪声源名称	源强 dB（A）	数量	位置	年运行时间	治理设施
电动（气动）打磨机	80~85	2	生产车间	2400h/t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双控旋片式真空负压机组	70~75	1	生产车间	2400h/t	
加热搅拌罐	70~80	1	生产车间	2400h/t	
美国 MVP 胶衣喷涂机	85~90	1	生产车间	2400h/t	
美国 MVP 树脂注射机	70~75	1	生产车间	2400h/t	
风机	100	3	生产车间	2400h/t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废边角料、废纤维毡；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原料桶、废机油等。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废边角料：本项目模具养护和预成品整修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集中收集后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2）废纤维毡：本项目纤维裁切工序会产生废纤维毡，根据建设单位提供，废纤维毡产生量为 2.95t/a，集中收集后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危险废物：

（1）废活性炭

项目废气处理设施中的活性炭需定期更换，每三个月更换一次，此过程会产生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2.661t/a（含吸附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2）废过滤棉

项目需要过滤棉吸收颗粒物，产生量约 0.239t/a，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

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3) 废原料桶

本项目脱模剂、胶衣、树脂、固化剂的包装方式均为桶装，使用后产生废弃的原料桶，产生量约 2t/a。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4) 废机油

项目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废机油产生量约 0.1t/a。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 3-4 建设项目固废处置情况表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来源	类别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	一般废物	/	/	3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2	废边角料	生产过程	一般废物	/	/	5.25	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处理
3	废纤维毡	生产过程	危险废物 (HW49)	/	/	2.95	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处理
4	废活性炭	废气治理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T	2.66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过滤棉	废气治理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T	0.239	
6	废原料桶	原料储存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T/In	2.0	
7	废机油	设备维护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T, I	0.1	



图 3-2 固废暂存设施

5、环保设施投资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35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2%具体环保投资

情况见表 3-5

表 3-5 本项目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序号	治理项目	环保措施	环评核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1	废气治理	模具打磨废气：负压收集+布袋式除尘柜+15m 高排气筒	25	26
		模具养护、胶衣喷涂、固化、合模注射、固化废气：负压收集+过滤棉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2	噪声治理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5	6
3	固废治理	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	4
4	废水治理	新增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	0	0
总计			33	36

6、环保“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如表 3-6 所示。

表 3-6 项目环保“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保要求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内容要	排放口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大气环境	模具打磨废气 (DA002)	颗粒物	项目模具打磨工序密闭设置，废气经负压收集+布袋式除尘柜+15m 高排气筒	已落实
	模具养护、胶衣喷涂、固化、合模注射、固化废气 (DA003)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乙烯、臭气浓度	项目模具养护、胶衣喷涂、固化、合模注射、固化工序密闭设置，废气经负压收集+过滤棉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本项目在安装环保设备阶段，考虑到低温等离子装置能效低且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后可达标排放，故未安装低温等离子装置
	预成品整修废气 (DA004)	颗粒物	项目预成品整修工序，废气经负压收集+布袋式除尘柜+15m 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	已落实
地表水环境	总排口 DW001	流量、pH、COD、BOD5、SS、氨氮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寒亭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排入寒亭镇污水处理厂	已落实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合理布局、减振、隔声等措施	已落实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已落实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采取分区防渗措施。本项目危废暂存间属于重点防渗区，应对其设计采取重点防渗处理。对地面进行重点防渗处理，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生产区为一般防渗区，满足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1.5$ m， $K \leq 1.0 \times 10^{-7}$ cm/s 的要求。厂房其他区域简单防渗区，采取地面水泥硬化措施。	已落实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区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布置，无产业园区外新增用地，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已落实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危废暂存间必须做好防渗措施，地面防渗技术要求：对地面进行重点防渗处理，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土层（渗透系数$\leq 10^{-10}$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cm/s； 2、贮存区设置警示标识，严禁烟火，防止发生火灾爆炸等危险； 3、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贮存区配置一定数量不同类型、不同规格的移动式灭火器，以便及时扑救初始零星火灾； 4、定期对贮存危险废物和原辅料的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5、加强日常管理，预防意外泄漏事故，贮存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已落实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项目位于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寒亭工业集中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建设项目选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规划要求，选址合理；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废气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不改变当地环境质量现状；厂界噪声可满足功能区要求；固体废物全部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项目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保证环保措施正常运行稳定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环境影响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经现场核查，该项目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要求落实情况如表 4-1 所示。

表 4-1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1	按《报告表》要求，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项目废水经处理后满足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	已落实。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废水经处理后满足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
2	按《报告表》要求，采取隔音消声、减振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应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已落实。 本项目选用隔音消声、减振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应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3	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各工序产生的有组织颗粒物、苯乙烯、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需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臭气浓度排放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标准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需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苯乙烯、臭气浓度等恶臭气体排放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要求，无组织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需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浓度限值要求。	已落实。 本项目各工序产生的有组织颗粒物、苯乙烯、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需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臭气浓度排放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标准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需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苯乙烯、臭气浓度等恶臭气体排放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要求，无组织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需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浓度限值要求。
4	按《报告表》要求，项目产生的固废需分类收集、分质处理，贮存、处置方式符合国家相关	已落实。 本项目按规范设置危废暂存库，危废库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技术规范要求。	（GB18597-2023）中标准要求。生活垃圾由环卫不呢吧统一处置；废边角料、废纤维毡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处置；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原料桶、废机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5	按照《报告表》要求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已落实。 已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并报环保部门备案。
6	按《报告表》要求，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过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已落实。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质量控制

- 1) 及时了解生产工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 合理布置监测点位，保证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 4) 现场采样和测试前，空气采样器要进行流量校准，声级计需用声级计校准器进行校准；
- 5) 样品采集、运输、保存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要求实施；
- 6) 监测数据及验收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核、审核、审定后方可报出。

(2) 监测分析方法及其监测仪器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 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 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 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 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³ 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 袋法 HJ 1262—2022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μ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 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³ 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 袋法 HJ 1262—2022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表 5-2 监测分析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便携式 pH、氧化还原电位仪	PHBJ-260F	MH-CY-05	2025.05.06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FA2004N	MH-SY-31	2025.05.06
酸式滴定管	50ml	DDG-50-01	2026.06.06
溶解氧测定仪	JPSJ-606T	MH-SY-71	2025.05.06
气相色谱仪（非甲烷）	GC9790II	MH-SY-23	2025.06.07
气相色谱仪	A91PLUS	MH-SY-26	2025.06.07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MH-CY-07	2025.06.04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一）	AUW120D	MH-SY-22	2025.05.06

（3）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实行）》（HJ/T373-200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55-2000）进行，使用仪器为经检验机构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的测试仪器。废气样品的采集、分析及分析结果的计算，严格按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和废气部分）、《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执行，实行全程序质量控制。

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为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水样品采集、保存、运输、分析和计算全过程，均按照标准方法《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规定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全程空白、平行样、加标回收等质控措施。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规定进行，使用仪器为经检验机构检定合格并且在有效期以内的噪声分析仪，测量仪器使用前、后进行了校准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可靠性。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1) 监测点位: DA002 出口、DA003 出口、DA004 出口。

2) 监测因子: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乙烯、臭气浓度。

3)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2) 无组织废气

1) 监测点位: 在厂界四周外布设 5 个大气无组织监测点, 点位选择根据监测时气象情况确定, 厂界外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 4 个监控点; 厂区内车间外布设 1 个无组织监控点,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 监测因子: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乙烯、非甲烷总烃。

3)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臭气浓度)。厂区内: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非甲烷总烃)。

2、废水

1) 监测点位: DW001 污水排放口出口。

2) 监测因子: pH、COD、BOD₅。

3)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3、噪声

1) 监测点位: 在厂界四周布设 4 个点位。

2) 监测因子: 等效连续 A 声级。

3)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监测一次 (企业夜间不生产)。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附录 3 工况记录推荐方法,本项目采用产品产量核算法进行工况记录。

本项目产品方案为金属零部件。根据企业提供的验收监测期间产品产量记录可知,企业在验收监测期间实际运行工况良好;同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各项环保设施运行良好。

表 7-1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产品名称	日期	日均生产能力(台/d)	实际生产能力(台/d)	生产负荷(%)
RTM 工艺老人浴缸	2024.10.9	50	42	84
RTM 工艺老人浴缸	2024.10.10	50	40	80
RTM 工艺老人浴缸	2024.10.11	50	41	82
RTM 工艺老人浴缸	2024.10.21	50	40	80
RTM 工艺老人浴缸	2024.10.22	50	43	86

验收监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如下所示。

表 7-2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环境条件		10-09～天气：晴、风向：北、风速：1.3～1.4m/s。					
检测项目及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10.10	G1 上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μg/m³）	192	206	213	1mg/m³	达标
	G2 下风向		233	241	227		
	G3 下风向		239	247	233		
	G4 下风向		234	258	237		
	G1 上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μg/m³）	ND	ND	ND	5mg/m³	达标

2024.10.11	G2 下风向		ND	ND	ND		
	G3 下风向		ND	ND	ND		
	G4 下风向		ND	ND	ND		
	G1 上风向	苯乙烯 (mg/m ³)	201	192	223	1mg/m ³	达标
	G2 下风向		247	262	229		
	G3 下风向		239	242	260		
	G4 下风向		258	236	261		
	G1 上风向	苯乙烯 (mg/m ³)	ND	ND	ND	5mg/m ³	达标
	G2 下风向		ND	ND	ND		
	G3 下风向		ND	ND	ND		
	G4 下风向		ND	ND	ND		

表 7-3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环境条件		10.10~10.11 天气：晴、风向：北、风速：1.3~1.4m/s； 10.21~10.22 天气：晴、风向：北、风速：1.2~1.3m/s。						
检测项目及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10.10	G1 上风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20	达标
	G2 下风向		<10	<10	<10	<10		
	G3 下风向		<10	<10	<10	<10		
	G4 下风向		<10	<10	<10	<10		
2024.10.11	G1 上风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20	达标
	G2 下风向		<10	<10	<10	<10		
	G3 下风向		<10	<10	<10	<10		
	G4 下风向		<10	<10	<10	<10		
2024.10.21	G1 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mg/m³)	0.56	0.58	0.56	0.56	4mg/m³	达标
	G2 下风向		0.83	0.87	0.80	0.86		

2024.10.22	G3 下风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81	0.80	0.80	0.81	4mg/m ³	达标
	G4 下风向		0.87	0.84	0.84	0.84		
	G5 厂界内		0.85	0.88	0.87	0.89		
	G1 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49	0.51	0.51	0.52	4mg/m ³	达标
	G2 下风向		0.70	0.66	0.70	0.68		
2024.10.22	G3 下风向		0.65	0.67	0.69	0.70		
	G4 下风向		0.69	0.70	0.70	0.70		
	G5 厂界内		0.68	0.66	0.70	0.68		

根据上表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四周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乙烯无组织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相关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限值及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如下所示。

表 7-3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环境条件								
检测项目及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mg/m³)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速率 (kg/h)		
2024.10.09	DA002	颗粒物 (mg/m³)	第一次	<20	32142	/	20mg/m³	达标
			第二次	<20	31015	/		
			第三次	<20	32945	/		
	DA003	颗粒物 (mg/m³)	第一次	<20	11748	/	20mg/m³	达标
			第二次	<20	12234	/		
			第三次	<20	12241	/		
		苯乙烯 (mg/m³)	第一次	0.223	11981	2.67×10 ⁻³	20mg/m³	达标
			第二次	0.270	12306	3.25×10 ⁻³		
			第三次	0.140	12241	1.71×10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第一次	98	11981	/	2000	达标
			第二次	27	12306	/		
			第三次	55	12241	/		

	DA004	颗粒物 (mg/m³)	第一次	<20	11888	/	20mg/m³		
			第二次	<20	11602	/			
			第三次	<20	11224	/			
2024. 10.10	DA002	颗粒物 (mg/m³)	第一次	<20	32813	/	20mg/m³	达标	
			第二次	<20	32471	/			
			第三次	<20	33439	/			
	DA003	颗粒物 (mg/m³)	第一次	<20	11469	/	20mg/m³	达标	
			第二次	<20	11558	/			
			第三次	<20	11649	/			
		苯乙烯 (mg/m³)	第一次	ND	11606	/	20mg/m³	达标	
			第二次	0.0550	12197	6.71×10 ⁻³			
			第三次	0.182	11558	2.10×10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第一次	23	/	/	2000	达标	
			第二次	48	/	/			
			第三次	35	/	/			
	DA004	颗粒物 (mg/m³)	第一次	<20	11241	/	20mg/m³	达标	
			第二次	<20	11503	/			
			第三次	<20	11581	/			
	2024. 10.21	DA003	非甲烷总 烃 (mg/m³)	第一次	1.00	11178	0.0112	60mg/m³	达标
				第二次	1.01	11451	0.0116		
				第三次	0.98	11452	0.0112		
2024. 10.22	DA003	非甲烷总 烃 (mg/m³)	第一次	0.99	11082	0.0110	60mg/m³	达标	
			第二次	1.00	10987	0.0110			
			第三次	1.01	11449	0.0116			
备注：1.排气筒高度由委托单位提供并确认；									
2.ND 表示检测结果为未检出；									
3.“苯乙烯”的实测浓度为未检出，排放速率未进行计算。									

根据上表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运营期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非甲烷总烃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相关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相关标准限值。

3、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统计如下所示。

表 7-4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 点位	采样日 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执行 标准	达标情 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污水 排放 口出	2024.10. 10	pH 值 (无量纲)	7.2 (21.2℃)	7.2 (21.2℃)	7.2 (21.3℃)	7.1 (21.3℃)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296	286	334	332	450	达标

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44	145	159	158	260	达标
		悬浮物(mg/L)	123	116	129	137	360	达标
	2024.10.11	pH 值(无量纲)	7.0 (20.1℃)	7.0 (20.1℃)	7.0 (20.2℃)	7.0 (20.2℃)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mg/L)	386	386	378	380	4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24	224	222	224	260	达标
		悬浮物(mg/L)	169	172	162	194	360	达标

根据上表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满足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总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4、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统计如下表所示。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环境条件		10.09-10 天气：晴、风速：1.2~1.3m/s。			
检测项目及结果					
检测时间	编号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昼间检测结果 dB(A)	
				时间	噪声值 Leq
2024.10.09	N1	厂界东外 1 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16:29~16:39	52.3
	N2	厂界南外 1 米		16:42~16:52	54.0
	N3	厂界西外 1 米		16:55~17:05	53.4
	N4	厂界北外 1 米		17:08~17:18	52.2
2024.10.10	N1	厂界东外 1 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18:51~19:01	54.4
	N2	厂界南外 1 米		19:03~19:13	53.3
	N3	厂界西外 1 米		19:16~19:26	53.7
	N4	厂界北外 1 米		19:29~19:39	52.9
执行标准限值				/	60
监测结果				/	达标

根据上表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项目验收监测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09 日-11 日及 10 月 21-22 日，验收监测期间实际运行工况良好，各项环保设施运行良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苯乙烯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及厂界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排放最大值为 98，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中有组织相关排放标准及厂界无组织相关排放标准。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限值要求。

3、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满足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4、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5、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合理，均按照环评及批复文件落实。

建议：

（1）加强公司的环境保护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及操作水平、岗位培训，完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环境保护档案管理。

（2）加强项目污染处理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保证项目废气、废水的达标排放。

（3）加强对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的跟踪监管，确保环保项目能够按期按质验收。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附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项目营业执照

附件 2 项目备案表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

附件 5 危废处置合同

附件 6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7 排污登记表

附件 8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9 验收报告公示截图

附件 10 竣工环保验收信息系统填报截图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填表人（签字）：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工业集中区 国道大道北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中的 58-玻璃纤维和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306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118 度 34 分 15.653 秒 30 度 54 分 59.526 秒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的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 浴缸的生产能力		环评单位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宣区环审[2023]8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 间	2023 年 8 月 15 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 编号	91341802MA8L9BP337001X			
	验收单位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验收时工况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3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3		所占比例（%）	1.03%			
	实际总投资	354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8		所占比例（%）	0.79%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22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化粪池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布袋式除尘柜收集，过滤棉+ 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8 小时/天				
运营单位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802MA8L9BP337		验收时间		2024 年 10 月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 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 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 总量(10)	区域 平衡 替代 削减 量 (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238			0.15					0.388	+0.15			
	化学需氧量	0.238			0.15					0.388	+0.15			
	氨氮													
	废气	0.1757			0.835					1.0107	+1.0107			
	非甲烷总烃	0.165			0.028					0.193	+0.028			
	氯乙烯	0.0107			0					0.0107	+0			
	氯化氢	0			0					0	+0			
	颗粒物	0			0.221					0.221	+0.221			
	苯乙烯	0			0.586					0.586	+0.586			
	工业固体废物	80.2			11.2					91.4	+11.2			
	生活垃圾	6			3					9	+3			
	废包装袋	11			0					11	+0			
	废边角料	63.2			5.25					68.45	+5.25			
	废纤维毡	0			2.95					2.95	+2.95			
	危险废物	26.52			5					31.25	+5			
	废活性炭	26.22			2.661					28.881	+2.661			
	废过滤棉	0			0.239					0.239	+0.239			
	废原料桶	0.2			2					2.2	+2			
	废机油	0.1			0.1					0.2	+0.1			
与项目有关的其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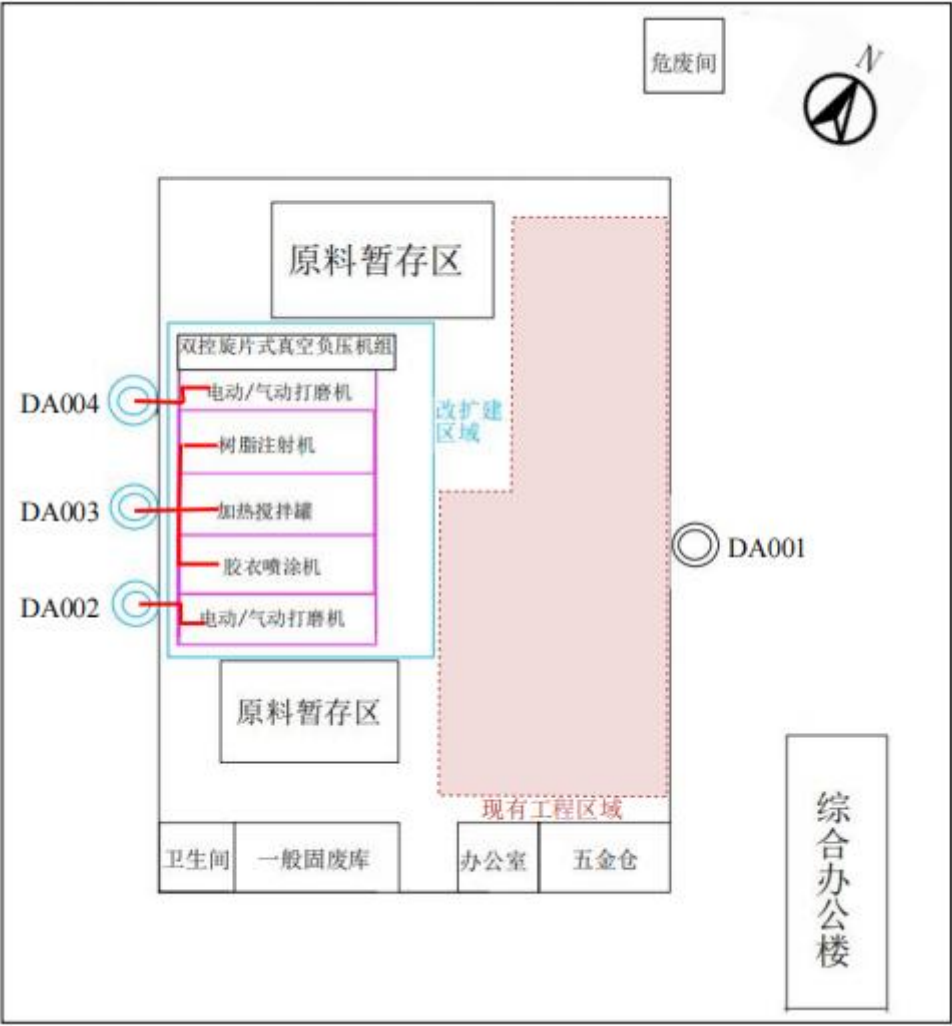
	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项目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02MA8L9BP337(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1年04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范洪涛	营业期限	/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卫生洁具研发；建筑用石加工；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寒亭工业集中区		

登记机关



2021 年 04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 项目立项文件

技术改造项目备案证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						
申请单位名称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申请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	寒亭镇			项目占地面积	1.85 公顷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不新增用地，利用原有项目租赁的厂房，配套水电管网、消防、环保等设施；购置双控旋片式真空负压机组、加热搅拌罐等设备。项目完成后，可形成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						
项目总投资	3200	固定资产投资	2300	其中用汇（万美元）		铺底流动资金	900
资金来源	银行贷款		预期经济效益	新增销售收入	7500		
	自有资金	3200		新增利润	2200		
	利用外资			新增税金	600		
	其他			新增创汇（万美元）			
建设期	12 个月						
产业政策审批条目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申请文号	寒政（2023）3 号			申请时间	2023 年 1 月 16 日		
备注： 本证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为二年，若在登记备案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请及时办理撤销或延期手续。				投资主管部门意见： 			

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宣区环审（2023）80 号

关于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你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位于宣州区寒亭工业集中区，经宣州区经信局备案（宣区经信投（2023）10 号）。结合专家技术评审意见，原则上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现提出以下要求：

一、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项目废水经处理后满足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

二、采取有效的隔音消声、减振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应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三、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各工序产生的有组织

颗粒物、苯乙烯、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需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臭气浓度排放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标准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需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苯乙烯、臭气浓度等恶臭气体排放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要求，无组织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需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浓度限值要求。

四、项目产生的固废需分类收集、分质处理，贮存、处置方式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五、按照《报告表》要求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过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七、宣城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宣州区大队负责项目的环境保护“三同时”日常监管。

八、项目建成后按规定要求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

九、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

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本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权利告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你公司对本批复有异议的，可在收到本批复之日起 60 日内向宣城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可在收到本批复之日起 6 个月内依法向宣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抄送：宣城市生态环境局，宣州区寒亭镇人民政府，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

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 8 月 10 日印发

附件 4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

关于我公司验收监测期间产能的核定说明

根据对我单位 2024 年 10 月 09-11 日及 10 月 21-22 日的生产日志统计，监测期间我单位产能情况如下表所示。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产品名称	日期	日均生产能力（台/d）	实际生产能力（台/d）	生产负荷（%）
RTM 工艺老人浴缸	2024.10.9	50	42	84
RTM 工艺老人浴缸	2024.10.10	50	40	80
RTM 工艺老人浴缸	2024.10.11	50	41	82
RTM 工艺老人浴缸	2024.10.21	50	40	80
RTM 工艺老人浴缸	2024.10.22	50	43	86

特此说明！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6 号

附件 5 危废处置合同



郎溪泓文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LangXi HongWen Environmental Co., Ltd.

危险废弃物委托收集处置合同

委托方: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	郎溪泓文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编号: LX-HW-SJ-RQ20240611005

甲方为规范处置危险废弃物,防止污染环境,将生产活动中产生的工业危险废弃物委托拥有合法处置权的乙方进行安全处置,现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安徽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处置物类别及处置方式

1、甲方根据环评资料有偿委托乙方收集转运环评资料中所有的工业危险废弃物(符合乙方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范围),具体废物种类信息如下表: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合同量(年)	危险特性	处置方式
HW49	900-041-49	废包装桶	1 吨	T/In	收集、贮存
HW08	900-214-08	废机油	1 吨	T, I	收集、贮存
HW49	900-039-49	废活性炭	1 吨	T	收集、贮存

2、甲方需向乙方支付预付款 3500 元/吨,即为合同生效,该笔预付款有效期至 2025 年 07 月 30 日。乙方收到甲方预付款 3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工作。

3、该笔预付款可以等额抵销危废处置费,如合同期内单次转移危废处置费不足 3500 元,该笔预付款乙方不予退还也不能作为下年处置费。

4、如合同期内甲方未联系乙方转移,该笔预付款不再退回。预付款作为技术咨询服务费。

二、计量

如甲方无地磅或其他称量工具的,甲方的工业危险废弃物到达乙方厂区后可在乙方厂区内过磅。工业危险废弃物在甲方过磅后,乙方需进行复称,复称重量±100 公斤的,乙方有权对过磅重量提出异议并有权拒收该批次危险废弃物,或甲乙双方重新核对称重。

三、开票、付款方式及期限

1、乙方根据危险废弃物转移的运输车数、危险废弃物数量、委托处置单价以及已开票金额等,

公司名称:郎溪泓文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歌场路 26 号

联系电话:13062629650
监督电话:18019479650

与甲方对账并开具发票。甲方须在乙方开具发票后，十日内以电汇形式付清乙方所有费用，如果甲方未结清所欠处置费，乙方有权拒绝再次进行危险废物转移，如甲方要求先开票后付款的，乙方可按甲方要求按该次付款金额于付款前先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但提前开具的发票不作为实际付款凭证。

2、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为含税价格，在合同履行期间，可根据国家税率调整而调整。

3、如甲方未按上述约定时间支付危废处置费的，则每逾期一日按开票总金额的 5‰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支付期间，乙方有权停止转运、联单开具及相关服务。逾期达 30 日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逾期支付总金额的 20%承担惩罚性违约金。

收集前取样分析

1、根据甲方环评资料，如乙方无法初步判定甲方产生的工业危险废弃物具体情况的，乙方将派人至甲方现场进行收集前取样分析工作。

2、甲方需派人协助乙方了解工业危险废弃物的生产工艺、原辅材料及相关特性。甲方有义务告知乙方废物相关成分、性质及生产工艺等，乙方有义务对相关知悉情况进行保密。

3、乙方根据采集的资料进行化验分析，确定取样废物的包装及注意事项并书面告知甲方。

4、甲方有义务按照国家规范或乙方要求进行分类包装，否则乙方有权拒收或退回，因甲方包装原因导致废物泄露造成乙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环境污染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责任和赔偿。

四、工业危险废弃物进厂标准

甲方必须确保交乙方处理的危险废物达到如下标准并按如下要求包装，包装物由甲方自备：

1、废液需采用无跑冒滴漏的密封容器进行包装，推荐 IBC 吨桶（带底部放空阀）、200L 桶、18L 桶等。废液包装容器需满足材质不相容、承重符合要求，包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且顶部设置不超过 70mm 的放气孔。

2、固体废物采用吨袋或者编织袋包装封口；

3、粉状废物采用内膜袋包装封口，大口吨桶或 200L 桶包装，袋口长度大于吨桶 20 公分，废物装入不能超过吨桶高度。

4、所有包装（每个固定单位计）外必须张贴工业危险废物标签，注明产废企业名称、废

公司名称：郎溪泓文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歌场路 26 号

联系电话：13062629650
监督电话：18019479650

物名称、产生日期及数量。

5、甲方物料中不得掺杂或者夹带与合同约定外的其他废物，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及赔偿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拒收或退回并视情况严重程度解除本合同。

五、运输

1、乙方负责提供运输车辆，所提供的车辆均为危险品运输车辆，配备专用驾驶员与押运员各一名。

2、运输车辆至甲方贮存点或指定地点，由甲方负责装车并对工业危险废弃物的安全负责。车辆装货完成并离开甲方区域或指定地点后，由乙方对工业危险废弃物的安全负责，除非风险是由于甲方危废包装不符合要求或掺杂其他危险废物导致的。

3、对于包装不合格（如未粘贴工业危险废弃物信息标签、特殊废物包装未按乙方书面要求）的废物，乙方运输时有权拒绝收集。相关产生的空车派遣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费用按1000元/车结算。

六、废物接收

1、乙方在审核甲方合规手续后（合同有效性、固废系统申报完整性、预付款到账情况）根据生产安排于10个工作日内完成转运工作。如遇乙方暂存库容量达到最大限度、设备检修、政府部门临检或非乙方主观原因等（如台风、雨雪天气、车辆临时损坏、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则时间顺延。如有顺延，乙方应第一时间告知甲方顺延周期，甲方不得以此为由主张乙方任何责任。

2、甲方须在危险废弃物装车后，在安徽省固体废物监管平台中申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七、入厂复检

1、甲方工业危险废弃物装运至乙方后，乙方应对该批次所有废物进行复检工作。如甲方改变生产工艺或其他任何原因，从而导致废物性质与前期取样不同，甲方应提前书面告知乙方，以确保工业危险废弃物的收集、包装、运输和处置等过程的安全。

2、如因甲方实际交付的工业危险废弃物与书面标称不一致或与前期取样化验后不一致或未提前及时书面通知造成安全事故或人身财产损失、环境污染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损失。

3、复检时发现甲方该批工业危险废弃物（全部或部分）与合同签订或前期取样的废物不符合（包括状态、颜色、物料处理性质等）的，乙方可根据检验情况追加处置费用或者拒收，

公司名称：郎溪泓文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歌场路26号

联系电话：13062629650
监督电话：18019479650

如由此引起相关损失则由甲方承担。甲方须在接到乙方书面退回通知单后 1 日内运回需退回废物，如超时运回的，乙方向甲方收取每天每平方米 100 元暂存费。转运及退回产生的相关运输费、装车人工费等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如该种废物对乙方生产或环境造成损害的，甲方还应支付相关赔偿费用，具体赔偿方案按实协商确定。

八、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 甲方需提供环评资料并明确告知乙方工业危险废弃物相关情况。配合乙方做好收集前取样与转运后复检工作。

(2) 甲方必须提供符合国家规范的危险废弃物暂存设施。暂存设施必须设置醒目的危险废弃物识别标志和安全防护措施。危险废弃物暂存设施周边允许车辆正常进出，在运输过程中甲方应提供进出厂区的方便，并提供叉车及人工等装卸协助。

(3) 甲方产生的工业危险废弃物包装必须粘贴危险废弃物标签，并注明产废企业名称、废物名称、主要成分，废物产生日期等相关信息。相关特殊工业危险废弃物包装应严格遵守乙方要求。

(4) 甲方在工业危险废弃物转移前需申报年度管理计划，转移备案。

(5) 甲方负责甲方产废区域内工业危险废弃物的收集汇总分类贮存，不得混装。如因甲方恶意混装造成的一切环保和安全事故，由甲方全权承担。

2、乙方责任

(1)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及时提供甲方相关资质证书（如营业执照、危废经营许可证）。

(2) 乙方应及时接收甲方的工业危险废弃物，并合法合规地运输、装卸及时处置工业危险废弃物。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必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废弃物运输的规范和要求，采取防散落、防流失、防泄漏渗漏等防止污染环境和危及运输安全的措施，确保规范收集，安全运送。

(3)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全程负责，确保不发生危险废弃物滴漏跑冒以及其他违法倾倒等现象，有关交通安全、环境污染等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有权向乙方追偿。若乙方未在指定时间处置废物或未按照合同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 乙方在接收甲方工业危险废弃物后，落实专人办理《安徽省危险废弃物转移管理联单》（网上申报转移联单）确认工作。转移联单按规定存档五年，双方各自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

公司名称：郎溪泓文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歌场路 26 号

联系电话：13062629650
监督电话：18019479650

附件 6 验收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MH240911B0370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
项目竣工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蚌埠禾美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报告编制人：_____

报告审核人：_____ 马鞍山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专用章)

授权签字人：_____ 签 发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实验室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郑蒲港新区中飞大道 277 号现代产业孵化园 5 号楼 4 层
服务电话：0555-8881258

声 明

- 1、本报告未经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或报告（包括完整复制件）未加盖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一律无效。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CMA）的检验检测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2、本报告未经本实验室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不得对本报告内容进行涂改、伪造、增删或将报告用于其他不当用途。
- 3、自送样品的委托检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委托方对其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4、本报告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单位提供，仅供参考。
- 5、若委托单位对报告结果或信息有疑议，请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 6、本公司对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 7、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及信息保守秘密。
- 8、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MH240911B0370

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		
采样地址	宣城市宣州区寒亭工业园区		
联系方式	章万春 18056341722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检测类别	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样品来源	自采样	采样日期	2024.10.09~2024.10.11 2024.10.21~2024.10.22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测日期	2024.10.10~2024.10.17 2024.10.23
检测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³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³ mg/m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µg/m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³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³ mg/m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 - 2008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MH240911B0370

****本页结束****

主要检测仪器信息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便携式 pH、氧化还原电位仪	PHBJ-260F	MH-CY-05	2025.05.06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FA2004N	MH-SY-31	2025.05.06
酸式滴定管	50ml	DDG-50-01	2026.06.06
溶解氧测定仪	JPSJ-606T	MH-SY-71	2025.05.06
气相色谱仪（非甲烷）	GC9790II	MH-SY-23	2025.06.07
气相色谱仪	A91PLUS	MH-SY-26	2025.06.07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MH-CY-07	2025.06.04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一）	AUW120D	MH-SY-22	2025.05.06

****本页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MH240911B0370

表 1：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4.10.10		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DW001 污水总排口	颜色：黄； 嗅：弱； 微浊	pH 值（无量纲） （样品测定时温度）	7.2 （21.2℃）	7.2 （21.2℃）	7.1 （21.3℃）	7.1 （21.3℃）
		化学需氧量（mg/L）	296	286	334	332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44	145	159	158
		悬浮物（mg/L）	123	116	129	137
采样日期	2024.10.11		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DW001 污水总排口	颜色：黄； 嗅：弱； 微浊	pH 值（无量纲） （样品测定时温度）	7.0 （20.1℃）	7.0 （20.1℃）	7.0 （20.2℃）	7.0 （20.2℃）
		化学需氧量（mg/L）	386	386	378	38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24	224	222	224
		悬浮物（mg/L）	169	172	162	194
备注		/				

****本页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MH240911B0370

表 2：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相关参数及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10.09	DA004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5m)	标干流量（m³/h）		11888	11602	11224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	/	/
	DA002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5m)	标干流量（m³/h）		32142	31015	32945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	/	/
	DA003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5m)	标干流量（m³/h）		11748	12234	12241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	/	/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相关参数及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10.10	DA004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5m)	标干流量（m³/h）		11241	11503	11581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	/	/
	DA002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5m)	标干流量（m³/h）		32813	32471	33439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	/	/
	DA003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5m)	标干流量（m³/h）		11469	11558	11649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³）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	/	/
备注	1. 排气筒高度由委托单位提供并确认； 2. 颗粒物的实测浓度低于检出限，排放速率未进行计算。					

****本页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MH240911B0370

表 2：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相关参数及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10.09	DA003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5m)	标干流量（m³/h）		11981	12036	12241
		苯乙烯	实测浓度（mg/m³）	0.223	0.270	0.140
			排放速率（kg/h）	2.67×10 ⁻³	3.25×10 ⁻³	1.71×10 ⁻³
		臭气浓度（无量纲）		98	27	55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相关参数及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10.10	DA003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5m)	标干流量（m³/h）		11606	12197	11558
		苯乙烯	实测浓度（mg/m³）	ND	0.0550	0.182
			排放速率（kg/h）	/	6.71×10 ⁻⁴	2.10×10 ⁻³
		臭气浓度（无量纲）		23	48	35
备注	1. 排气筒高度由委托单位提供并确认； 2. ND 表示检测结果为未检出； 3. 苯乙烯的实测浓度为未检出，排放速率未进行计算。					

****本页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MH240911B0370

表 2：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相关参数及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10.21	DA003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m³/h)		11178	11451	11452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1.00	1.01	0.98
			排放速率 (kg/h)	0.0112	0.0116	0.0112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相关参数及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10.22	DA003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 (m³/h)		11082	10987	11449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0.99	1.00	1.01
			排放速率 (kg/h)	0.0110	0.0110	0.0116
备注	排气筒高度由委托单位提供并确认。					

****本页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MH240911B0370

表 3：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10.10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	G1 上风向	192	206	213
		G2 下风向	233	241	227
		G3 下风向	239	247	233
		G4 下风向	234	258	237
	苯乙烯（ mg/m^3 ）	G1 上风向	ND	ND	ND
		G2 下风向	ND	ND	ND
		G3 下风向	ND	ND	ND
		G4 下风向	ND	ND	ND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10.11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	G1 上风向	201	192	223
		G2 下风向	247	262	229
		G3 下风向	239	242	260
		G4 下风向	258	236	261
	苯乙烯（ mg/m^3 ）	G1 上风向	ND	ND	ND
		G2 下风向	ND	ND	ND
		G3 下风向	ND	ND	ND
		G4 下风向	ND	ND	ND
备注	2024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11 日采样期间天气：晴；风向：北；风速：1.3~1.4m/s。				

****本页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MH240911B0370

表 3：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10.10	G1 上风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G2 下风向		<10	<10	<10	<10
	G3 下风向		<10	<10	<10	<10
	G4 下风向		<10	<10	<10	<10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10.11	G1 上风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G2 下风向		<10	<10	<10	<10
	G3 下风向		<10	<10	<10	<10
	G4 下风向		<10	<10	<10	<10
备注	2024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11 日采样期间天气：晴；风向：北；风速：1.3~1.4m/s；					

****本页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MH240911B0370

表 3：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10.21	G1 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mg/m³)	0.56	0.58	0.56	0.56
	G2 下风向		0.83	0.87	0.80	0.86
	G3 下风向		0.81	0.80	0.80	0.81
	G4 下风向		0.87	0.84	0.84	0.84
	G5 厂界内		0.85	0.88	0.87	0.89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10.22	G1 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mg/m³)	0.49	0.51	0.51	0.52
	G2 下风向		0.70	0.66	0.70	0.68
	G3 下风向		0.65	0.67	0.69	0.70
	G4 下风向		0.69	0.70	0.70	0.70
	G5 厂界内		0.68	0.66	0.70	0.68
备注	2024 年 10 月 21 日~10 月 22 日采样期间天气：晴；风向：北；风速：1.2~1.3m/s；					

****本页结束****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MH240911B0370

表 4：工厂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昼间	dB（A）
2024.10.09	N1：厂界东外 1 米处	16:29~16:39	52.3
	N2：厂界北外 1 米处	16:42~16:52	54.0
	N3：厂界西外 1 米处	16:55~17:05	53.4
	N4：厂界南外 1 米处	17:08~17:18	52.2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昼间	dB（A）
2024.10.10	N1：厂界东外 1 米处	18:51~19:01	54.4
	N2：厂界北外 1 米处	19:03~19:13	53.3
	N3：厂界西外 1 米处	19:16~19:26	53.7
	N4：厂界南外 1 米处	19:29~19:39	52.9
备注	天气：晴；风速：1.2~1.3m/s。		

****报告正文结束****

附件 7 排污登记表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1802MA8L9BP337001X

排污单位名称：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寒亭工业集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02MA8L9BP337	
登记类型： ☐ 首次 ☐ 延续 ☒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8月15日	
有效期：2023年08月15日至2028年08月14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8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1802MA8L9BP337
法定代表人	范洪涛	联系电话	15821651181
联系人	丁建昌	联系电话	18058191869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中心经度：东经 118° 34' 15.653" 中心纬度：北纬 30° 54' 59.256"		
预案名称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 (Q0) +一般-水 (Q0)]		
本单位于 年 月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2年8月30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02-341801-2022-062-2		
报送单位	宣城石集卫纸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何阳	经办人	王百良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1802MA8L9BP337
法定代表人	范洪涛	联系电话	15821651181
联系人	范洪涛	联系电话	15821651181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中心经度：东经 118 度 34 分 15.653 秒 中心纬度：北纬 30 度 54 分 59.526 秒		
预案名称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本单位于 年 月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 浴缸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4 年 10 月 26 日，在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代表及专家共 7 人。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并根据《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寒亭工业集中区国资大道北侧（经度：118 度 34 分 15.653 秒，纬度：30 度 54 分 59.526 秒）。本次验收范围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线及其配套的公辅、环保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寒亭工业集中区国资大道北侧，公司利用现有厂房，本项目总投资 3200 万元，建设“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购置双控旋片式真空负压机组、加热搅拌罐、美国 MVP 胶衣喷涂机、美国 MVP 树脂注射机等设备 6 台（套），达产后形成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的生产能力。

本次验收为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线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购置双控旋片式真空负压机组、加热搅拌罐、美国 MVP 胶衣喷涂机、美国 MVP 树脂注射机等设备 6 台（套），达产后形成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的生产能力。

2023 年 1 月 28 日，项目经宣城市宣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改备案寒政〔2023〕3 号；

2023 年 8 月 10 日，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为：宣区环审〔2023〕80 号。

项目于 2023 年 9 月开工，2023 年 11 月开始安装设备，并于 2024 年 10 月试生产，项目购置了双控旋片式真空负压机组、加热搅拌罐、美国 MVP 胶衣喷涂机、美国 MVP 树脂注射机等生产设备，根据目前配置的生产设备，能够达到年产 15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能力，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15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线及其配套的公辅、环保设施。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354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8 万元，占实际总投

资的 0.7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竣工验收。验收范围为年产 15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生产线及其配套的公辅、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相关文件资料，结合现场调查，根据现场勘查及业主提供相关资料，本项目建设予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对于模具养护、胶衣喷涂、固化、合模注射、固化的废气环评要求采用负压收集+过滤棉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15m 高排气筒，安装时低温等离子装置因效能低且废气通过负压收集+过滤棉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因此未安装低温等离子装置。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的内容，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寒亭工业集中区污水管网排入寒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二湾河，经二湾河汇入周寒河。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模具打磨废气产生的颗粒物，模具养护废气产生的 VOCs，胶衣喷涂、固化废气产生的颗粒物、VOCs、苯乙烯、

臭气浓度，合模注射、固化废气产生的颗粒物、VOCs、苯乙烯、臭气浓度，预成品整修废气产生的颗粒物。

（1）模具打磨废气产生的颗粒物

项目生产工艺过程中模具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通过布袋式除尘柜收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2）模具养护废气产生的 VOCs；合模注射、固化废气产生的颗粒物、VOCs、苯乙烯、臭气浓度；预成品整修废气产生的颗粒物

模具养护工序产生的废气管道接入密闭胶衣间，与胶衣喷涂、固化，合模注射、固化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合并后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经计算，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值为 $1.01\text{mg}/\text{m}^3$ ，有组织废气苯乙烯排放最大值为 $0.270\text{mg}/\text{m}^3$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浓度 $<20\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排放最大值为 98，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中相关排放标准。

（三）噪声

项目生产中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级在 55~85dB(A)之间。采取隔音消声、减振降噪等措施。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定

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依据《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最大值为：COD 386mg/L，BOD₅ 224mg/L，SS 194mg/L，pH 7.2。满足寒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制标准。

（二）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70mg/m³，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31mg/m³，苯乙烯未检出，排放限值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无组织浓度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排放值 < 10，排放限值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中相关排放标准；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排放要求浓度不大于 30mg/m³；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0.89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限值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噪声最大值 54.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四）总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核算可知项目 VOCs 排放总量为 0.0278t/a。

满足申请的总量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环境保护距离内无敏感建筑。

六、验收结论

根据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落实了项目环境保护距离要求，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规范一般固废及危废库建设，加强固废管理，规范固废台账。
- 2、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有效收集、稳定达标排放。完善环保标识标牌。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附后。

宣城石美卫浴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年产 15000 台 RTM 工艺老人浴缸项目竣工验收组签字表

2024 年 10 月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备注
组长	高洪清	宣城万美卫浴有限公司	总经理	412728198110064910	15821651181	
	张兴忠	宣城万美卫浴有限公司 (退休)	高工	344501198011020279	13965853188	
	曹敏	宣城万美卫浴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40825198101112450	18756008921	
	李亚明	宣城万美卫浴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42923198609006806	15255628609	
专家	陈树强	宣城万美卫浴有限公司		342501199901280427	17816714487	
	高树强	宣城万美卫浴有限公司		342501198907070294	18955361700	
成员						